

广西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桂价协字〔2021〕2号

关于交纳 2021 年度会费的通知

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

为加强行业自律管理，提高服务质量与水平，根据协会章程和会费管理办法规定，现将 2021 年度交纳会费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收费标准

1. 从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甲级企业，年会费标准为 7000 元/年；
2. 从事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乙级（及暂定乙级）企业，年会费标准为 4000 元/年；
3. 其余单位会员：3000 元/年；
4. 个人会员：200 元/年。

（二）会员服务

1. 凡按时缴纳团体会费的单位均可享受如下服务：
 - （1）赠送《广西造价信息管理》及《广西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会员期刊》双月刊；

(2) 参加由本会组织开展的优秀工程造价成果奖、先进单位会员评选以及各项文体等活动；

(3) 优先、优惠参加协会举办的各种类型专题讲座、研讨会和工作交流等活动；

(4) 推荐符合条件的单位会员参加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组织的各类评选及文体活动。

2. 按时缴纳会费的个人会员可以享受如下服务：

(1) 免费提供造价师、继续教育等指导服务；

(2) 参加由本会组织的优秀个人会员评选及文体活动；

(3) 优先、优惠参加协会举办的各种类型专题讲座、研讨会和工作交流等活动；

(4) 推荐符合条件的个人会员参加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组织的各类评选及文体活动。

(三) 其他事项

1. 交纳会费截止时间：2021年6月30日前，希望大家一如既往地支持本会的工作，对照上述收费标准及时缴纳本年度会费。

2. 欢迎有关单位和个人加入本协会。

3. 本会是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发展会员（以下简称中价协）和收取会费的代办机构，凡有关入会和交会费事宜请与我会联系。

(1) 凡属中价协单位会员2021年度会费，按中价协的收费标准由本会代收代交；

(2) 还没有加入中价协的甲级咨询企业，请及时办理入

会。

4. 会员通过银行转账交纳会费的，请在“备注”栏注明：“区造价协会 2021 年会费”字样，转账后将“转账回执”发至本会邮箱，并在邮件里注明会费开票的抬头全称、联系人信息和地址。

（四）联系方式及银行帐户

联系人：杨智 叶羽

联系电话：0771-5856616 5867296（传真）

电子邮箱：370186635@qq.com

协会网址：<http://gxeca.com.cn/>

通讯地址：南宁市东葛路 30 号办公大楼五楼 513 室

邮政编码：530022

银行户名：广西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银行帐号：1791012040000268

开户银行：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五象分社

会员 QQ 群号：521658345（尚未加入 Q 群的会员单位，请安排联络员加入，以便及时发布信息和沟通交流）。

协会微信公众号



（此页无正文）

